

证券代码：833160

证券简称：鲁班药业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敖生
- 会议列席人员：汪建平、万冲、谢桃林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关联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年度预计公司向股东王敖生、陈潜借款，借款期限为壹年，到期按年息6%付息还本，借款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900万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回避 2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敖生、陈潜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预计公司向银行等第三方申请授信或借款总计不超过 90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杨小龙及其配偶孟鸿雁拟为公司上述业务提供担保或反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保证担保、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关系，但为公司单方面受益行为，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事项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向银行借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拟分别向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下称“汉口银行黄冈分行”）申请人民币 4400 万元授信，授信期限为 5 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黄州支行（下称“农业银行黄州支行”）申请人民币 1910 万元授信，授信期限为 5 年。基于银行风险管理要求，同意本公司提供不动产权（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22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

产权第 0013824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25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968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31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33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37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39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40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41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42 号）和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火车站经济开发区扬鹰岭大道 26 号的相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鄂（2018）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0532 号）抵押予汉口银行黄冈分行；提供不动产权（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08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16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11 号、鄂（2020）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13818 号）和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火车站经济开发区扬鹰岭大道 26 号的相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鄂（2018）黄冈市不动产权第 000532 号）抵押予农业银行黄州支行。同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杨小龙及其配偶孟鸿雁对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情况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向银行借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有关议案。会议内容详见会议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